

江西博莱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为配合江西博莱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及战略规划，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提高经营决策效率，以更有效地整合公司内外资源，经慎重考虑，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

公司于2019年1月15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和《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为充分保护公司异议股东（异议股东包括未参加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已参加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的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唐进波承诺：唐进波将对异议股东股份进

行回购。具体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1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4）。

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0个转让日内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批准的时间为准。公司已就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事宜与公司股东进行沟通和协商，就该事项达成初步一致，并将会采取有效措施使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有效的保护。由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有关事宜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故终止挂牌事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博莱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17日